

▣王皇玉

命題特色

王老師是李茂生老師的首席弟子，但以通說架構回答即可。王老師除固定開設犯罪學與刑事政策等課程外，亦常有相關論文發表，尤其與毒品問題相關者（王老師的博士論文即是討論毒品問題）更是同學瞭解老師文脈與出題方向的最佳捷徑；老師自進入法學研究的生涯開始，即多關注醫學與法學之間的科際整合研究，且近來老師開設刑法課程，主要是偏重醫療糾紛、原住民犯罪學之問題，近年文章亦就性犯罪、妨害秘密罪章等多有著墨，雖見解未必有過大突破，惟論述清晰，值得一看。

重要期刊論著

- 遺棄同居人（月旦法學教室111期）
- 正當防衛的始點（月旦法學教室105期）
- 幫助自殺之幫助方式——四十一年台上字第一一八號刑事判例（月旦裁判時報9期）
- 死刑在台灣The Death Penalty in Taiwan（台灣法學170期）
- 短裙下的大腿是隱私部位嗎？（月旦裁判時報7期）
- 刑法第三一五條之一既未遂之認定——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九十九年度上易字第七四三號判決（月旦法學雜誌188期）
- 刑法上死亡之認定——評最高法院九十五年度台上字第一六九二號判決（月旦法學雜誌185期）
- 黑道討債（月旦法學教室95期）
- 臺灣對性交易行為的管制與處罰（台灣法學／公法特刊）
- 選課風波（月旦法學教室93期）
- 台灣毒品政策與立法之回顧與評析（月旦法學雜誌180期）
- 強制性交殺人結合犯（月旦法學教室89期）
- 引狼入室（月旦法學教室87期）

▣李茂生

命題特色

李老師考點多是老師最近的研究重心或法律新修改等時事性問題，暨系統論之剖析後老師最近較針對傅柯的理論加以探討，建議同學去旁聽老師刑法分則、少年事件處理法或監獄學等課程，並注意老師所指導研究生的論文方向，相信必能有意外收穫。

刑總方面，老師採特殊的「客、客、主」三階體系，在刑分方面則有其特殊的體系解釋學，對刑法有興趣者得稍加研究，值得注意者是依照李老師的理論，往往會推出有別於通說或實務之答案，若能掌握李老師的學說立場，答題時將可更精準的把握爭點，惟作答上倘若論理明確，縱採通說亦可得到不錯的分數。

重要期刊論著

- 論義務者遺棄罪的罪質與危險犯的概念（下）——兼評最高法院99年度台上字第3048號判決（法令月刊63卷3期）
- 論義務者遺棄罪的罪質與危險犯的概念（上）——兼評最高法院99年度台上字第3048號判決（法令月刊63卷2期）
- 論義務者遺棄罪的罪質與危險犯的概念（上）——兼評最高法院99年度台上字第3048號判決（法令月刊63卷2期）

- 死刑存廢論再考——分析反對廢除死刑者的深層心理（台灣法學169期）
- 墮胎罪的法益與罪數——以早產說與殺胎說的爭議為議題（月旦法學教室96期）
- 刑事法（臺大法學論叢39卷2期）
- 日本刑事補償制度簡介——以補償的性質與求償機制為重心（月旦民商法雜誌27期）

▣陳志龍

命題特色

陳老師出題時通常希望學生能自「保護法益」的立場出發論述，若能在考卷上標示出老師特殊的用語（如緊急救助、緊急救助避難等），則更有加分效果。惟若僅以通說見解答題，只要說理明晰，一般而言均仍可拿到不錯分數。另外值得注意的特點是，陳老師在出題方向上實體法似乎對「選擇確定」與「罪疑惟輕」的概念比較情有獨鍾，而訴訟法方面特別強調證據與構成要件之關聯性，此部分值得花時間深入研究其文章。

老師文章量並不多，故可對文章與近期研討會內容稍作研究，投資報酬率甚高。

重要期刊論著

- 探討性犯罪禁忌與恐龍法官爭議——歐洲1960年代性禁忌解放與臺灣1999/2005年性禁忌強化、恐龍化探討其差異性（法學叢刊57卷1期）
- 正犯、教唆犯、幫助犯學理與實務差距（台灣法學187期）
- 集團化公司之鉅型經濟犯罪（月旦法學雜誌195期）
- 正犯與參與犯的區分標準——評最高法院九十八年台上字第八七七號判決（月旦裁判時報6期）
- 錯誤與概括故意（月旦法學教室95期）
- 罪疑唯有利於被告原則與選擇確定（法學叢刊52卷1期）
- 超越合理懷疑與證據證明（臺北大學法學論叢69卷）

▣黃榮堅

命題特色

近年來黃老師固定會在「刑法」一科負責約三十~五十分的題目，所出之題型均為生活化的實例題（尤其著重於考試近期之時事新聞，易以其作為考題），重點在測驗學生對於刑總、刑分基本原理原則的熟悉程度，作答上若熟悉二階理論者可加以運用，若不熟悉者以其他架構回答亦可，蓋老師對於學說的包容度高，只要能掌握基礎概念，並能依體系分析解題（老師相當強調「理論一貫」），作答時尤應避免自相矛盾情形，應該均能獲致不錯的分數，雖然自102年以後黃老師將從台大退休，但以台大多數老師對黃老師見解的包容度，黃老師的理論仍不失其價值。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重要期刊論著

- 平民化的擄人勒贖概念——評高雄分院99年度上重更 字第2號等判決（法令月刊63卷1期）
- 犯罪構成與同時性原則——評高等法院99年上訴字第4803號等判決（法令月刊62卷9期）
- 幫助犯之不法與故意——評最高法院96年台上第7142號等判決（法令月刊62卷3期）
- 交通事故責任與實證化的注意概念——評最高法院99年台上字第1644號等判決（法令月

刊61卷12期)

- 交通事故中的過失與因果關係認定——評高等法院高雄分院97年交上易字第314號判決（法令月刊61卷9期）
- 危險犯類型下的槍砲概念與證明——評最高法院97年台上字第3554號等判決（法令月刊61卷4期）

▣周濛沂

命題特色

周老師是黃榮堅老師的學生，為新加入台大的老師，留學國亦為德國，惟其對各家學說包容度甚高，亦尚無偏重何種學說的傾向。雖然老師的文章還不多，但其文章思路清晰，論理一貫，對於有志法研所的同學來說是非常好的補充資料。在可預見的將來亦能預期刊周老師將加入法研所の出題行列。

重要期刊論著

- 論攻擊性緊急避難之定位（臺大法學論叢41卷1期）
- 對敵人刑法的批判（法學新論28期）
- 論「煽惑他人犯罪或違背法令」之處罰理由（臺大法學論叢37卷4期）
- 論刑法五十七條量刑要素之基礎（刑事法雜誌48卷3期）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